

证券代码：600866 证券简称：星湖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5-001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8 日发出会议通知，2025 年 1 月 24 日在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工农北路 67 号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其中，董事李永生、卢馨、刘衡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立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主席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实施 3500 吨核苷、核苷酸产品技改项目的议案》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求，推动产业战略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肇东星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东公司”）实施本技改项目。肇东公司以自筹资金投资 16,729 万元，在黑龙江省绥化市肇东公司厂区内就现有场地进行技术改造及新增相应设备设施，实施 3500 吨核苷、核苷酸产品技改项目，项目总周期 16 个月，本技改项目实施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公司核苷酸产品竞争力。

为合规、高效地完成项目实施工作，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指定实施单位项目负责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全权办理本次技改项目的具体实施事项，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方案的制定与实施、项目向各级行政主管部门的申报文件、招标投标、签订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重大合同和文件，以顺利推进项目的实施。

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5 日